

# 圣圆投资集团装修改造万佳豪园人才公寓2#楼、办公楼3#楼室内装饰装修项目跟踪审计及竣工结算审计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DCZBSG-2026(064))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 一、招标条件

本\*\*圣圆投资集团装修改造万佳豪园人才公寓2#楼、办公楼3#楼室内装饰装修项目跟踪审计及竣工结算审计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25万元\*\*,招标人为\*\*鄂尔多斯市金财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圣圆投资集团装修改造万佳豪园人才公寓2#楼、办公楼3#楼室内装饰装修项目跟踪审计及竣工结算审计服务(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圣圆投资集团装修改造万佳豪园人才公寓2#楼、办公楼3#楼室内装饰装修项目跟踪审计及竣工结算审计服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圣圆投资集团装修改造万佳豪园人才公寓2#楼、办公楼3#楼室内装饰装修项目跟踪审计及竣工结算审计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是法人的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近一年内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是部分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审查银行近一年内出具的资信证明; 4.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保证明材料:供应商为企业员工缴纳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社保机构出具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依法免税和无需缴纳社会保险的必须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 6.特定资格要求:项目负责人要求: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响应文件须附注册证书扫描件),凡在2018年12月31日之前取得的造价工程师证等同于级造价工程师证,依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启用注册监理工程师等专业技术人员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厅函(2025)13号)规定,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电子注册证书盖由持证人从住房城乡建设部政务服务门户下载打印,打印后在个人签名处手写签名,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无效。)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9、其他要求具体见磋商文件第四章要求。;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6-26 14:30:00到2026-07-03 17:30: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7-07 15: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鄂尔多斯市圣圆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4楼1414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7-07 15:00:00。**

开标地点：**鄂尔多斯市圣圆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4楼1414室。**

## 七、其他

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包号：第一包货物服务名称:圣圆投资集团装修改造万佳豪园人才公寓2#楼、办公楼3#楼室内装饰装修项目跟踪审计及竣工结算审计服务数量:1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于2026年06月26日至2026年07月03日，每日上午8:30至12:00时，下午14:30至17:3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及非工作日除外），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带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及法人证明（见附件1）或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到到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方圆一厦31层3105室，现场获取磋商文件；《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zbgg.nmgztb.com.cn](http://zbgg.nmgztb.com.cn)）登录网站页面，在“招标公告”中查询采购信息，点击信息公告页面下方的“相关附件”即可浏览磋商公告。四.采购文件售价本次采购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五.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07月07日15时00分递交投标（响应）文件地点：鄂尔多斯市圣圆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4楼1414室开标时间：2026年07月07日15时00分开标地点：鄂尔多斯市圣圆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4楼1414室六. 询问、质疑与投诉1.询问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询问采用实名制，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否则，为无效询问。2.质疑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2.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2.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注：对磋商文件质疑的，还需提供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证明材料（在供应商系统中自行截图）。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可以授权代表进行质疑，且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2.5供应商在提出质疑时，请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质疑函范本要求提出和制作，否则，自行承担相关不利后果。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恶意质疑的，一经查实，将上报监督部门，并给以相应处罚。2.6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采用实名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联系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联系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通讯地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2.7有下列情况

之一的质疑不予受理：（1）非供应商提出的质疑；（2）无质疑函件或质疑函件缺少供应商法人印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有效授权书和联系方式之一的质疑；（3）质疑函件无实质性内容或佐证文件资料，主观臆断及推理得出结论的质疑；（4）相应证明材料不真实或来源不合法的质疑；（5）未按规定时间或超过质疑时限提出的质疑；（6）除亲自送达书面质疑书式外，其他任何方式的质疑。3.投诉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附件1法定

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名称：\_\_\_\_\_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_\_\_\_\_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递交领取磋商文件资料及（项目名称及包号）招标等有关事宜，联系电话：特此证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注：本身份证明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本证件需直接扫描，不允许粘贴）正面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本证件需直接扫描，不允许粘贴）反面邮箱：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_\_\_\_\_年\_\_\_\_月\_\_\_\_日附件2授权委托书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领取磋商文件资料及（项目名称及包号）招标等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代理人无转委托权。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本证件需直接扫描，不允许粘贴）正面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本证件需直接扫描，不允许粘贴）反面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本证件需直接扫描，不允许粘贴）正面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本证件需直接扫描，不允许粘贴）反面邮箱：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联系电话：身份证号码：\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联系电话：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鄂尔多斯市金财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九、联系人

招标人：**鄂尔多斯市金财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伊金霍洛旗CBD区滨河大道南水岸金钻大厦西塔14楼**

联系人：**折先生**

电话：**0477-8689101**

邮件：**[ordosjcamc@163.com](mailto:ordosjcamc@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东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方圆一厦31层3105室**

联系人：**高富强**

电话：**15704773312**

邮件：**[592027757@qq.com](mailto:592027757@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盖章）